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季报)

排污许可证编号：12320400467288458G002V

单位名称：常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报告时段：2021 年第 01 季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王志忠

技术负责人：杨曙云

固定电话：0519-88779351

移动电话：13515270981

排污单位名称（盖章）

报告日期：2021 年 04 月 22 日



承诺书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承诺提交的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各项内容和数据均真实、有效，并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我单位将自觉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管和社会公众监督，如提交的内容和数据与实际情况不符，将积极配合调查，并依法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

企业基本信息

(一)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表 1-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

序号	记录内容	生产单元	名称	数量或内容	计量单位	备注
2	辅料	公用单元				
		固化/稳定化单元	飞灰螯合剂	71	t	
		贮存单元				
3	能源消耗	公用单元	用电量	1001.5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分析与鉴别单元	用电量	680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固化/稳定化单元	用电量	47798.1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贮存单元	用电量	6048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5	运行时间和生产负荷	公用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455.22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63.23	%	

7		分析与鉴别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36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	%	
		固化/稳定化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455.22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63.23	%	
		贮存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2160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47.62	%	
	取排水	公用单元	工业新鲜水	/	t	
			回用水	/	t	
			生活用水	/	t	
			废水排放量	/	t	
分析与鉴别单元		工业新鲜水	1.5	t		
		回用水	/	t		
		生活用水	36	t		

			废水排放量	/	t	
		固化/稳定化单元	工业新鲜水	25	t	
			回用水	3.4	t	
			生活用水	215	t	
			废水排放量	/	t	
		贮存单元	工业新鲜水	/	t	
			回用水	/	t	
			生活用水	/	t	
			废水排放量	/	t	
8	污染治理设施计划投资情况	全厂	治理设施编号	/		
			治理设施类型	/		
			开工时间	/		
			建设投产时间	/		
			计划总投资	/	万元	
			报告周期内累计完成投资	/	万元	

(二)燃料分析表

表 1-1 燃料分析表

序号	生产单元	工艺名称	类型	参数	单位	值
----	------	------	----	----	----	---

实际排放情况及达标判定分析

(一) 实际排放量信息

表 2-1 废气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季度合计	
其他合计			颗粒物	/	/	/	0	
			臭气浓度	/	/	/	0	
			氨 (氨气)	/	/	/	0	
全厂合计			VOCs	/	/	/	0	
			NOx	/	/	/	0	
			颗粒物	/	/	/	0	
			SO2	/	/	/	0	

表 2-2 废水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方式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季度合计	
一般排放口	间接排放合计			动植物油	/	/	/	0	
				悬浮物	/	/	/	0	
				化学需氧量	/	/	/	0	

		总磷（以 P 计）	/	/	/	0	
		氨氮（NH ₃ -N）	/	/	/	0	
		流量	/	/	/	0	
		pH 值	/	/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	/	0	
全厂间接排放合计		动植物油	/	/	/	0	
		悬浮物	/	/	/	0	
		化学需氧量	/	/	/	0	
		总磷（以 P 计）	/	/	/	0	
		氨氮（NH ₃ -N）	/	/	/	0	
		流量	/	/	/	0	
		pH 值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	/	0	

注：实际排放量指报告执行期内实际排放量

（二）超标排放信息

表 3-1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超标时段小时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生产设施编号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折标，mg/m ³ ）	超标原因说明

表 3-2 废水污染物超标时段日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 (折标, mg/L)	超标原因说明
------	-------	---------	----------------------	--------

(三) 污染治理设施异常运转信息

表 4-1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异常情况汇总表

(超标时段)	故障设施	故障原因	各排放因子浓度 (mg/m ³)		应对措施
			污染因子	排放范围	
开始时段-结束时段					

(四) 结论

我单位 2021 年第一季度生产稳定，共处理飞灰 1543.17 吨，转运飞灰固化物 88 车次，合计 1708.22 吨至常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填埋综合处置中心进行填埋处置。中心飞灰稳定化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废气为无组织排放，按照自行监测方案，我单位第一季度委托第三方对飞灰固化物重金属委托监测 3 次，雨水排放口雨水检测 3 次，检测结果均正常；1 月 15 日经经开区生态环境局来单位进行常规性检查，检查结果良好。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季报)

排污许可证编号：12320400467288458G002V

单位名称：常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报告时段：2021 年第 02 季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王志忠

技术负责人：杨曙云

固定电话：0519-88779351

移动电话：13515270981



排污单位名称（盖章）

报告日期：2021 年 07 月 05 日

承诺书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承诺提交的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各项内容和数据均真实、有效，并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我单位将自觉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管和社会公众监督，如提交的内容和数据与实际情况不符，将积极配合调查，并依法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日期：



(盖章)

(签字)

企业基本信息

(一)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表 1-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

序号	记录内容	生产单元	名称	数量或内容	计量单位	备注		
2	辅料	分析与鉴别单元						
		固化/稳定化单元	飞灰螯合剂	82.5	t			
		贮存单元						
3	能源消耗	公用单元	用电量	1230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分析与鉴别单元	用电量	720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固化/稳定化单元	用电量	54234.6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贮存单元	用电量	6115.2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5	运行时间和生产负荷	公用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516.52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70.95	%	

		分析与鉴别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38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	%			
		固化/稳定化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516.52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70.95	%			
		贮存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2184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48.15	%			
		7 取排水	公用单元	工业新鲜水	/	t		
				回用水	/	t		
				生活用水	/	t		
				废水排放量	/	t		
分析与鉴别单元	工业新鲜水		1.6	t				
	回用水		/	t				
	生活用水		38	t				

			废水排放量	/	t	
		固化/稳定化单元	工业新鲜水	33	t	
			回用水	3.2	t	
			生活用水	226	t	
			废水排放量	/	t	
			贮存单元	工业新鲜水		t
		回用水		/	t	
		生活用水		/	t	
		废水排放量		/	t	
8	污染治理设施计划投资情况	全厂	治理设施编号	/		
			治理设施类型	/		
			开工时间	/		
			建设投产时间	/		
			计划总投资	/	万元	
			报告周期内累计完成投资	/	万元	

(二) 燃料分析表

表 1-1 燃料分析表

序号	生产单元	工艺名称	类型	参数	单位	值
----	------	------	----	----	----	---

实际排放情况及达标判定分析

(一) 实际排放量信息

表 2-1 废气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季度合计	
其他合计			颗粒物	/	/	/	0	
			臭气浓度	/	/	/	0	
			氨 (氨气)	/	/	/	0	
全厂合计			VOCs	/	/	/	0	
			NOx	/	/	/	0	
			颗粒物	/	/	/	0	
			SO2	/	/	/	0	

表 2-2 废水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方式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季度合计	
一般排放口	间接排放合计			动植物油	/	/	/	0	
				悬浮物	/	/	/	0	
				化学需氧量	/	/	/	0	
				总磷 (以 P 计)	/	/	/	0	
				氨氮 (NH ₃ -N)	/	/	/	0	

		流量	/	/	/	0	
		pH 值	/	/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	/	0	
全厂间接排放合计		动植物油	/	/	/	0	
		悬浮物	/	/	/	0	
		化学需氧量	/	/	/	0	
		总磷（以 P 计）	/	/	/	0	
		氨氮（NH ₃ -N）	/	/	/	0	
		流量	/	/	/	0	
		pH 值	/	/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	/	0	

注：实际排放量指报告执行期内实际排放量

（二）超标排放信息

表 3-1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超标时段小时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生产设施编号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折标，mg/m ³ ）	超标原因说明

表 3-2 废水污染物超标时段日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折标，mg/L）	超标原因说明

（三）污染治理设施异常运转信息

表 4-1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异常情况汇总表

(超标时段)	故障设施	故障原因	各排放因子浓度 (mg/m ³)		应对措施
			污染因子	排放范围	
开始时段-结束时段					

(四) 结论

我单位 2021 年第二季度生产稳定，共处理飞灰 1936.92 吨，转运飞灰固化物 106 车次、合计 2066.37 吨至常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填埋综合处置中心进行填埋处置。中心飞灰稳定化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废气为无组织排放，按照自行监测方案，我单位第二季度委托第三方对飞灰固化物重金属委托监测 3 次，雨水排放口雨水检测 3 次，无组织排放及厂界噪声监测 1 次，检测结果均正常；按照 2021 年培训计划要求，4 月份中心开展危险废物及安全生产培训。5 月 19 日针对特种设备使用，中心开展了特种设备应急演练，演练针对性强，保证了中心特种设备使用安全。环保部门检查情况：5 月 2 日、6 月 9 日经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对中心进行了检查和评分考核，检查结果良好。6 月 23 日经开发区环保局委托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来中心开展无组织排放及表层土壤检测。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季报)

排污许可证编号：12320400467288458G002V

单位名称：常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报告时段：2021 年第 03 季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王志忠

技术负责人：杨曙云

固定电话：0519-88779351

移动电话：13515270981

排污单位名称（盖章）

报告日期：2021 年 10 月 13 日



承诺书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承诺提交的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各项内容和数据均真实、有效，并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我单位将自觉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管和社会公众监督，如提交的内容和数据与实际情况不符，将积极配合调查，并依法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

企业基本信息

(一)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表 1-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

序号	记录内容	生产单元	名称	数量或内容	计量单位	备注
2	辅料	公用单元				
		分析与鉴别单元				
		固化/稳定化单元	飞灰螯合剂			
			飞灰螯合剂	86.5	t	
		贮存单元				
3	能源消耗	公用单元	用电量	1269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分析与鉴别单元	用电量	732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固化/稳定化单元	用电量	55935.6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贮存单元	用电量	6307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5	运行时间和生产负荷	公用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532.72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69.52	%	
		分析与鉴别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50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	%	
		固化/稳定化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532.72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69.52	%	
		贮存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2208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46.34	%	
7	取排水	公用单元	工业新鲜水	/	t	
			回用水	/	t	
			生活用水	/	t	

			废水排放量	/	t	
		分析与鉴别单元	工业新鲜水	1.7	t	
			回用水	/	t	
			生活用水	39	t	
			废水排放量	/	t	
		固化/稳定化单元	工业新鲜水	34.6	t	
			回用水	3.3	t	
			生活用水	230	t	
			废水排放量	/	t	
		贮存单元	工业新鲜水	/	t	
			回用水	/	t	
			生活用水	/	t	
			废水排放量	/	t	
8	污染治理设施计划投资情况	全厂	治理设施编号	/		
			治理设施类型	/		
			开工时间	/		
			建设投产时间	/		
			计划总投资	/	万元	
			报告周期内累计完成投资	/	万元	

(二) 燃料分析表

表 1-1 燃料分析表

序号	生产单元	工艺名称	类型	参数	单位	值
----	------	------	----	----	----	---

实际排放情况及达标判定分析

(一) 实际排放量信息

表 2-1 废气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季度合计	
其他合计			颗粒物	/	/	/	0	
			臭气浓度	/	/	/	0	
			氨(氨气)	/	/	/	0	
全厂合计			VOCs	/	/	/	0	
			NOx	/	/	/	0	
			颗粒物	/	/	/	0	
			SO2	/	/	/	0	

表 2-2 废水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方式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季度合计	

一般排 放口	间接排放合计	动植物油	/	/	/	0	
		悬浮物	/	/	/	0	
		化学需氧量	/	/	/	0	
		总磷（以 P 计）	/	/	/	0	
		氨氮（NH ₃ -N）	/	/	/	0	
		流量	/	/	/	0	
		pH 值	/	/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	/	0	
全厂间接排放合计	全厂间接排放合计	动植物油	/	/	/	0	
		悬浮物	/	/	/	0	
		化学需氧量	/	/	/	0	
		总磷（以 P 计）	/	/	/	0	
		氨氮（NH ₃ -N）	/	/	/	0	
		流量	/	/	/	0	
		pH 值	/	/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	/	0	

注：实际排放量指报告执行期内实际排放量

（二）超标排放信息

表 3-1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超标时段小时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生产设施编号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 (折标, mg/m3)	超标原因说明
------	--------	-------	---------	-----------------------	--------

表 3-2 废水污染物超标时段日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 (折标, mg/L)	超标原因说明
------	-------	---------	----------------------	--------

(三) 污染治理设施异常运转信息

表 4-1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异常情况汇总表

(超标时段)	故障设施	故障原因	各排放因子浓度 (mg/m3)		应对措施
			污染因子	排放范围	
开始时段-结束时段					

(四) 结论

我单位 2021 年第三季度生产稳定，共处理飞灰 2046.53 吨，转运飞灰固化物 114 车次、合计 2268.6 吨至常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填埋综合处置中心进行填埋处置。中心飞灰稳定化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废气为无组织排放，按照自行监测方案，我单位第三季度委托第三方对飞灰固化物重金属委托监测 3 次，二噁英委托监测 1 次，雨水排放口雨水检测 3 次，检测结果均正常；按照要求，中心于 8 月 26 日开展了飞灰泄漏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演练过程有记录、有照片，演练结束有评价，整个演练针对性强，提高了中心员工遇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水平。8 月 26 日中心开展了清洁生产中期审核，参加审核的有经开区生态局工作人员以及三位审核专家，审核专家对清洁生产报告进行了检查梳理，认为中心清洁生产提出的中高费方案可行，为下一步报告终审打好了基础。环保部门检查情况：7 月 30 日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生态环境局联合监督检查，检查了环保台账并现场查看生产设备运行情况，检查情况良好、最后由第三方采集中心雨水收集井、排放口以及雨水井里的雨水检测，水质检测合格；2021 年 8 月 5 日由金坛区生态环境保护局组成的检查组来我中心进行了环保交叉检查，发现一个问题：飞灰固化物出入库台账数据不全。该问题已完成整改，并于 9 月 6 日向经开区生态环境局报送了整改报告；9 月 18 日，常州市安全生产督导组组长顾锋一行到市环管中心焚烧综合处置中心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本次督查采取实地查看、听取汇报、台账检查、座谈交流等形式进行。督导组实地查看了飞灰生产车间运行情况，并详细询问和了解保证车间安全运行的各项安全生产措施，市安全生产督导组对焚烧综合处置中心为常州市垃圾焚烧终端处理设施安全运行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表示了充分肯定。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季报)

排污许可证编号：12320400467288458G002V

单位名称：常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报告时段：2021 年第 04 季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曹波

技术负责人：杨曙云

固定电话：0519-88779351

移动电话：13515270981

排污单位名称（盖章）

报告日期：2022 年 01 月 05 日



承诺书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承诺提交的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各项内容和数据均真实、有效，并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我单位将自觉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管和社会公众监督，如提交的内容和数据与实际情况不符，将积极配合调查，并依法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日期：



(盖章)

(签字)

企业基本信息

(一)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表 1-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

序号	记录内容	生产单元	名称	数量或内容	计量单位	备注		
2	辅料	公用单元						
		分析与鉴别单元						
		固化/稳定化单元	飞灰螯合剂	90	t			
		贮存单元						
3	能源消耗	公用单元	用电量	1162.32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分析与鉴别单元	用电量	690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固化/稳定化单元	用电量	58392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贮存单元	用电量	7560	KWh			
			蒸汽消耗量	/	MJ			
		5	运行时间和生产负荷	公用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484.3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71.75	%	
		分析与鉴别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484.3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	%	
		固化/稳定化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484.3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71.75	%	
		贮存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2160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54.67	%	
7	取排水	公用单元	工业新鲜水	/	t	
			回用水	/	t	
			生活用水	/	t	
			废水排放量	/	t	

		分析与鉴别单元	工业新鲜水	1.5	t	
			回用水	/	t	
			生活用水	37	t	
			废水排放量	/	t	
		固化/稳定化单元	工业新鲜水	36	t	
			回用水	3.56	t	
			生活用水	220	t	
			废水排放量	/	t	
		贮存单元	工业新鲜水	/	t	
			回用水	/	t	
			生活用水	/	t	
			废水排放量	/	t	
8	污染治理设施计划投资情况	全厂	治理设施编号	/		
			治理设施类型	/		
			开工时间	/		
			建设投产时间	/		
			计划总投资	/	万元	
			报告周期内累计完成投资	/	万元	

(二)燃料分析表

表 1-1 燃料分析表

序号	生产单元	工艺名称	类型	参数	单位	值
----	------	------	----	----	----	---

实际排放情况及达标判定分析

(一) 实际排放量信息

表 2-1 废气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季度合计	
其他合计			颗粒物	/	/	/	0	
			臭气浓度	/	/	/	0	
			氨(氨气)	/	/	/	0	
全厂合计			VOCs	/	/	/	0	
			NOx	/	/	/	0	
			颗粒物	/	/	/	0	
			SO2	/	/	/	0	

表 2-2 废水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方式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季度合计	
一般排放口	间接排放合计			动植物油	/	/	/	0	

		悬浮物	/	/	/	0	
		化学需氧量	/	/	/	0	
		总磷（以 P 计）	/	/	/	0	
		氨氮（NH ₃ -N）	/	/	/	0	
		流量	/	/	/	0	
		pH 值	/	/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	/	0	
	全厂间接排放合计	动植物油	/	/	/	0	
		悬浮物	/	/	/	0	
		化学需氧量	/	/	/	0	
		总磷（以 P 计）	/	/	/	0	
		氨氮（NH ₃ -N）	/	/	/	0	
		流量	/	/	/	0	
		pH 值	/	/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	/	0	

注：实际排放量指报告执行期内实际排放量

（二）超标排放信息

表 3-1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超标时段小时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生产设施编号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	实际排放浓度（折标，mg/m ³ ）	超标原因说明
------	--------	-------	--------	-------------------------------	--------

			类		
--	--	--	---	--	--

表 3-2 废水污染物超标时段日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 (折标, mg/L)	超标原因说明
------	-------	---------	----------------------	--------

(三) 污染治理设施异常运转信息

表 4-1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异常情况汇总表

(超标时段)	故障设施	故障原因	各排放因子浓度 (mg/m3)		应对措施
			污染因子	排放范围	
开始时段-结束时段					

(四) 结论

我单位 2021 年第四季度生产稳定，共处理飞灰 2112.54 吨，转运飞灰固化物 117 车次，合计 2270.4 吨至常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填埋综合处置中心进行填埋处置。中心飞灰稳定化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废气为无组织排放，按照自行监测方案，我单位第四季度委托第三方对飞灰固化物重金属委托监测 3 次，雨水排放口雨水检测 3 次，检测结果均正常；10 月 18 日开展下半年度无组织排放及厂界噪声自行检测，检测结果均正常；11 月 18 日中心开展了清洁生产终期审核，参加审核的有经开区生态局工作人员以及三位审核专家，审核专家对清洁生产报告进行了检查梳理，认为中心清洁生产提出的中高费方案可行，完成了中心清洁生产验收。12 月份向经开区环保局提交土壤及地下水自行检测报告及中心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年报。环保部门检查情况：10 月 12 日经开区环保局来中心双随机检查，委托第三方进行无组织排放和生活污水检测，检查情况良好。